

---

# 中共阿勒泰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食堂食材及后 勤消耗品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ALTLC2023-026

## 招 标 文 件

采购单位：中共阿勒泰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采购代理：新疆蓝畅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

## 总 目 录

招标公告.....	- 1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
三、获取采购文件.....	- 2 -
四、投标文件提交.....	- 2 -
五、投标文件开启.....	- 2 -
六、公告期限.....	- 2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2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3 -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 4 -
一、总则.....	- 8 -
二、招标文件.....	- 9 -
三、招标保证金.....	- 9 -
四、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 10 -
五、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 11 -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 12 -
七、招标与评审.....	- 13 -
第二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17 -
一、项目金额.....	- 18 -
二、产品名称、规格、单位、数量.....	- 18 -
三、食材供货标准、产品配送要求及验收.....	- 18 -
四、双方的义务与权利.....	- 22 -
五、违约责任.....	- 23 -
六、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	- 25 -
七、货物配送地点、方式、时间.....	- 25 -
八、结算方式.....	- 25 -
九、质保措施.....	- 26 -
十、本合同的变更、解除与转让.....	- 26 -
十一、解决纠纷的方式.....	- 27 -
十二、其它约定事项.....	- 27 -
第三章 项目需求.....	- 29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29 -
二、供应商资质要求 .....	- 29 -
三、项目服务范围 .....	- 29 -
四、项目服务质量标准 .....	- 29 -
五、主要服务内容及方式 .....	- 30 -
<b>第四章 评审标准 .....</b>	<b>- 34 -</b>
<b>第五章 投标文件目录 .....</b>	<b>- 40 -</b>
一、招标文件函 .....	- 41 -
二、法人授权书参考格式 .....	- 43 -
三、资格审查文件 .....	- 44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的书面声明 .....	- 49 -
五、信用记录承诺函 .....	- 50 -

##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中共阿勒泰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食堂食材及后勤消耗品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竞争性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1 月 25 日 11:00（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ALTLC2023026

项目名称：中共阿勒泰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食堂食材及后勤消耗品

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5800000

最高限价（元）：5800000

服务需求：职工食堂所需的米、面、油、蔬菜、水果、副食品、调味品、鱼、禽、肉、蛋等各类食材。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4 个月（采用“1+1”模式，后 12 个月合同由采购人结合考核情况决定是否续签）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19〕9 号）；2、《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19〕18 号）；3、《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实施办法》（新财规〔2021〕6 号）；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5、《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6、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对政部办公厅(财办库〔2020〕29 号)等政府采购政策，按规定对报价给予评审优惠（注：1、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2、如属于上述企业需按招标文件

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1月5日至2024年01月12日，每天10:00至19:00（北京时间）

地点：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竞争性招标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竞争性招标文件 →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竞争性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

方式：（1）线上获取（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竞争性招标文件 →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竞争性招标文件）。本次招标不提供纸质版竞争性招标文件。（2）供应商获取竞争性招标文件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供应商。

售价（元）：0

### 四、投标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01月25日 11:00（北京时间）

地点：在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上开启投标文件

### 五、投标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3年01月25日 11:00（北京时间）

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招标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供应商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获得的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

请投标人提前自学线上开标流程；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线上开标环节，投标文件解密时长 30 分钟，请各投标人请自带笔记本电脑及 CA 锁网上进行文件解密以及操作投标事项，请投标人提前调试好在线参标电脑各项配置。

招标文件中采购清单、技术需求等如有偏差，如有疑义请澄清中及时提出；否则视为充分理解招标文件各项要求。

本次采用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招标、投标，请各潜在投标人及时办理 CA 锁和学习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投标相关知识。请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登录后，进行下载招标文件。请各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云平台答疑文件获取栏目。具体相关事宜见政府采购云平台。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和各项要求，制作文件及相关资料过程中，若因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提供资料不全等原因导致投标文件予以退还，责任自负。

招标文件中如有内容冲突的地方，以投标人须知要求为准。本次采用全流程电子开评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供应商—政采云平台操作指南）。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共阿勒泰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地址：阿勒泰市

联系方式：0906- 2111292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蓝畅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阿勒泰市团结南路 186 号 C 座 403 室

联系方式：18690616222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林艳

电话：18690616222

##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中共阿勒泰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食堂食材及后勤消耗品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ALTLC2023-026
	采 购 人	名 称: 中共阿勒泰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	新疆蓝畅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林艳
	投标报价	报价: 食材当季时令价格报下浮率 报价包含并考虑农副产品价格、产品检验检疫费、运输、包装、装卸、损耗、税金等其它一切费用应在报价时一并考虑, 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再单独结算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项目详细情况	详见第三章项目需求
4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5	供应商资格要求	<p>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的合格投标供应商；</p> <p>2. 具备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p> <p>3. 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p> <p>4.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查询纪录。</p>
6	报价时需提供的资料	报价一览表
7	分（转）包	不允许
8	报价单位代表出席开标会	报价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授权代表应当按时参加公开报价会议并在评审过程中进行答疑和澄清。
9	评标方法	本次评定的标准和方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10	递交报价文件截止及开标时间	2024年01月25日上午11:00
11	递交报价文件截止及开标地点	2024年01月25日上午11:00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 <a href="http://www.zcygov.cn">www.zcygov.cn</a> ）
12	履约保证金	合同总价的10%，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由中标人将履约保证金缴纳至采购人。履约保证金的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 陆万元整（¥60000.00）</p> <p>投标保证金帐户：3008120709200014923</p> <p>户名：新疆蓝畅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阿勒泰分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望湖支行</p> <p>行号：102902012016</p> <p>投标保证金保证金缴纳形式：转账、电汇、网银、电子</p>



		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注：1、汇款单上请注明项目名称以便核对。 2、保证金于2024年01月25日11:00时（北京时间）之前确认到账，若投标人未按照上述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4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双方约定按月支付（以实际购买的种类和数量据实结算）
15	投标有效期	45日
16	报价文件纸质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壹份，电子版投标文件一份（U盘或光碟）。
17	成交服务费	由成交单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本次成交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18	质量要求	合格，达到国家现行技术标准且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19	服务期限	签订合同后24个月；（采用“1+1”模式，后12个月合同由采购人结合考核情况决定是否续签）
20	招标文件领取	时间：2024年01月05日至2024年01月12日，每天10:00至19:00（北京时间） 地点：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a href="http://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a> ，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招标文件 →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 方式：（1）线上获取（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招标文件 →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本次招标不提供纸质版招标文件。 （2）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供应商。
21	资格审查 （资格后审）	进行资格后审：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应提供：</p> <p>(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p> <p>(2) 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加盖公章的声明；</p> <p>(3)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加盖公章）。</p> <p>(4) 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书，被授权人或法人（法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有效身份证明；</p> <p>(5) 提供承诺函：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未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6) 投标保证金递交凭证；</p> <p>(7) 中小企业声明函；</p> <p>注：不能上传以上证件的，可上传法定有效的公证件。资格审查不合格将取消其投标资格。</p>
22	政府采购政策	<p>(1) 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投标人及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均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标准的，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本采购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零售业。</p> <p>(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p>

		<p>戒毒管理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按照招标文件格式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4）《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2022）22号。</p>
23		<p>1、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概不负责。</p> <p>2、投标人使用相同 IP 地址的，一经发现，相关部门将进一步核实，查实后按串通投标处理。</p> <p>3、为保证本项目质量，良好的售后服务，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依据。</p> <p>4、采购人若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故意隐瞒公司不良信誉和财务状况，以及其他可能对合同圆满履行造成风险的因素等，则按规定取消其成交资格，监管部门依法进行处理。</p> <p>5、其它：</p> <p>（1）投标企业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招标纪律，无违法违纪及商业贿赂行为。</p> <p>（2）不管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投标所需一切费用。</p> <p>（3）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保证成交后由本公司组织实施，不得以任何理由将项目转包给其他机构。</p> <p>（4）投标文件中如出现前后不一致情况，均以前附表内容为准。</p>

## 一、总则

### 1.1 采购方式及定义

本次采购采用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文件中所述项目。

中共阿勒泰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食堂食材及后勤消耗品采购项目，实施机构为中共阿勒泰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实施本项目签约以及后续履约所涉各项工作。采购人指中共阿勒泰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负责组织本次招标的新疆蓝畅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

### 1.2 合格的供应商

1.2.1 满足招标文件中供应商的资格条件的规定；

1.2.2 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 1.3 适用法律

本次招标文件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 1.4 代理费用

由成交单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本次成交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 1.5 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领取了本招标文件并决定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并且视为自招标文件邀请期限届满之日起已经知道或应当知道自身权益是否受到了损害。

## 二、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构成

招标文件有以下部分组成：

招标文件邀请

供应商须知

合同条款及格式

项目需求

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人联系解决。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2.2.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招标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2.2 采购代理人可以视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组织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或召开招标前答疑会，但不单独或分别组织只有一个供应商参加的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 三、招标保证金

3.1 供应商提交的招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缴纳，并作为其招标响应的组成部分，否则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3.2 招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人、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代理人、采购人在因供应商的行为遭受损失时，采购代理人可根据

相关规定没收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3.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代理机构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投标人（无息），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我单位每周一至周五上午10:30-13:30，下午16:00-17:30（北京时间）退还投标保证金，退还时，请携带投标单位收到退还投标保证金收据一份，收据请写明“今收到 XXXX 退回（项目名称）投标保证金 XXX元整”，同时请提供单位名称、帐号、行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等相关资料，我单位不退还现金。

退还投标保证金信息表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项目编号	
行号		标段号	
帐号		保证金金额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单位盖章：

3.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四、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1) 供应商应按照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招标需求和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制作投标文件，不按采购文件和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的将视情况处理（拒收等），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电子投标文件部分：供应商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本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有提供格式的，供应商应按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

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本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未提供格式的，请供应商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3) 供应商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承担法律责任，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

(4) 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组织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5) 投标计量单位，采购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采购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6) 若供应商不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 与本次投标无关的内容请不要制作在内，确保投标文件有针对性、简洁明了。

#### **4.1.2. 投标文件的上传**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 **4.1.3. 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1) 供应商须按照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2) 如有特殊情况，采购组织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组织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 **4.1.4.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交易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交易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截止时间后传输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修改（补充）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 **五、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1、签字盖章要求：①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加盖公章电子章；②其他证明供应商资格的文件或证明材料应为加盖单位公章电子章，样式可参照“投标文件格式”编制；③本文件中明确要求盖章或签字的，须盖章或签字。2、供应商提供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

件所提供投标文件格式（表格可按照同样格式扩展）。未提供格式的，需要时由供应商用文字或者表格、图片等其它形式提供。3、为保证本项目质量，良好的售后服务，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依据。4、各投标人的投标期间所产生的费用自理。无论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投标所需一切费用。5、采购人若发现中标候选人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故意隐瞒不良信誉和财务状况，以及存在可能对合同正常履行造成风险的其他因素等，则按规定取消其中标资格。

##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1)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供应商应于 2024 年 01 月 25 日 11:00 时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2) 投标现场无需递交投标文件，中标单位公示完之后需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招标代理现场规定的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因网上招标系统故障导致所有供应商均解密失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现场请示项目主管部门处理

### 6.2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6.2.1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招标文件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6.2.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有权酌情延长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供应商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 6.3 迟交的投标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 七、招标与评审

### 7.1 招标小组

文件递交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组织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5 人组成的招标小组进行招标，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招标小组成员总数的 2/3。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7.2 招标工作纪律及保密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7.3 招标小组工作原则

招标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招标小组应当告知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招标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7.3.1 采购人委派代表参加评审委员会的，要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主任委员。除授权代表外，采购人可以委派纪检监察等相关人员进入评审现场，对评审工作实施监督，但不得超过 2 人。

7.3.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规规定，同时维护采购人与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7.3.3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一）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供应商；
- （二）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本采购文件投标须知正文第 25.2 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 （三）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四）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五）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六）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七）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以上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7.3.4 评审委员会成员要严格遵守评审时间，主动出具身份证明，遵守评审工作纪律和评审回避的相关规定。在评审工作开始前，将手机等通讯工具或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统一保管，拒不上交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绝其参加评审工作并向财政部门报告。

评审委员会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委员会均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评审委员会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除外。出现上述除外情形的，评审委员会应当现场修改评审结果，并在评审报告中明确记载。

#### 7.4 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7.4.1 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一）采购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二）采购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7.4.2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7.4.3 供应商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7.5 招标程序、最终投标文件、综合评分

7.5.1 招标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招标，并给予所有参加招标的供应商平等的招标机会。

7.5.2 评审时，招标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7.5.3 招标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采购需求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

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服务指标优劣顺序推荐，编写评审报告。

## 7.6 响应无效和终止招标活动条款

### 7.6.1 响应无效条款

- (1) 没有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 (2) 投标书未按规定的要求编制，字迹模糊，辨认不清；
- (3)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未签字和未加盖单位公章；
- (4) 投标书送达时间已超过投标的截止时间；
- (5)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书，未声明哪一份有效；
- (6)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未参加开标会议。
- (7) 投标人的投标资格不满足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的要求；
- (8) 没有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
- (9)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款；
- (10)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
- (11) 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二) 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其报价不仅被视为无效标，而且采购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并没收报价投标保证金。供应商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1. 供应商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真实或提供虚假报价材料。
2. 供应商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报价。
3. 在整个报价过程中，供应商有企图影响成交结果的任何活动。
4. 供应商以任何方式诋毁其他供应商。
5. 供应商串通报价。
6. 供应商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提供不正当利益。
7. 成交供应商不按要求递交成交服务费、公证费等费用。
8. 成交供应商不按规定签订合同。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三) 如果投标单位未通过符合性评审标准，评标委员会将认定整个投标相当规模文件不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废标，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详见评审标准内容）

## 7.7 确定成交、质疑及投诉

### 7.7.1 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两名成交供应商。

---

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公告成交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7.7.2 质疑及投诉

质疑及投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 7.8 签订合同

##### 7.8.1 签订合同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经招标最终确定的合同文本签订合同。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招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重新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招标文件、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

## 第二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中共阿勒泰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食堂食材及后勤消耗品采购项目

# 合 同 书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共阿勒泰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食堂食材  
及后勤消耗品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等文件，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采购中共阿勒泰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食堂食材及后勤消耗品采购事宜签订本合同，以便双方信守。

一、项目金额

合同价格：\_\_\_\_\_

二、产品名称、规格、单位、数量

本合同采购的产品名称、规格、数量等详见甲方采购供货标准。

三、食材供货标准、产品配送要求及验收

（一）食材供货标准

1. **蔬菜。**蔬菜均执行国家卫生标准 GB5009 系列，农残不超标，并可溯源。其中，叶菜类、根茎类——色泽鲜嫩、无黑斑、无烂叶、无烂心、无虫眼等；瓜类与茄果类——表皮无损伤、手感坚实、无断裂、无病斑、无腐烂；菌类——状完整、无腐烂、无发霉、无虫蛀、无失水枯萎。

2. **肉类。**肉品均执行国家标准，必须是新鲜货品，牛羊肉等（均为鲜肉）且产地为阿勒泰当天宰杀，并附产品检验报告单、动物检疫合格证明等；此外，还需重视新疆少数民族的饮食民俗，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其中，牛肉（牛腿肉为剔骨肉）-执行国家标准 GB/T17238—2008，均匀深红色、表面光泽、纹路紧密、脂肪

---

乳白色或是微黄无异味、触摸时不粘手、弹性好、 严禁使用注水肉；  
牛排-执行国家标准 GB/T17238—2008，深红色、脂肪乳白色、无异味、排骨肉厚度不低于1厘米；全羊肉-执行国家标准GB/T9961—2008，整羊要求重量在 20 公斤以下，当天宰杀，羊肉呈粉红色、表面光泽、纹路紧密、质地坚实有弹性，肌肉细嫩，整羊需现场分割剔好；整鸡鸭-表皮光滑，新鲜肥嫩，有头颈，有腿翅，无内脏，鸡肉的眼球饱满或平坦，皮肤有光泽，在品种不同而呈黄、浅黄、淡红、灰白等色，肌肉切面有光泽，外表微湿润，不粘手，解冻指压后的凹陷恢复慢；  
鱼-鱼体健康，体态匀称，体色鲜明，体表光滑，眼睛亮丽，鳞片鳍条完好；猪肉-五花肉执行国家标准 GB 9959.1-2001/XG2-2014，要求带皮的肥瘦肉、肌肉与脂肪相间多层，排骨执行国家标准 GB 9959.1-2001/XG2-2014，不带肥油，厚实、完整、不得剔除，骨肉不分离，精瘦肉执行国家标准 GB 9959.1-2001/XG2-2014，无肥肉，肌腱少，猪肝无执行标准，新鲜的肝呈紫红色、有光泽、质地坚实、有弹性，猪肘无执行标准，颜色呈深红色，无淤血，无异味。

**3. 粮油、副食品、水果等。**粮油、副食品、水果等食材均执行国家相关标准。其中，米、面、油必须符合行业标准要求，不得有变质、变味、过期等现象出现，须有生产日期及有效期；鸡蛋由甲方进行去除外包装按净重（注：鸡蛋去除鸡蛋盘按净重称重）核准称重；水果要求果形完整、未软化、新鲜、完好，无腐烂变质，基本不含可见异物，无坏死斑块、无明显机械损伤，基本无虫害，无异常气味和味道，达到适当的成熟度。农残不超标，并可溯源。

**4. 调料及其他消耗品。**调料及其他消耗品均执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乙方不得擅自变更品种（含商标、名称、产地、包装、规格和重量等），做到无尘土，无其他杂物，由食材本身的特有香味。

---

应严格按甲方要求供应，否则，甲方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需变更的，应事先沟通，并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改变。

**5. 蛋奶类。**奶类：符合国家正常生鲜牛奶为乳白色或略带微黄色的均匀胶体，无粘稠、浓厚、分层现象；不得有肉眼可见的机械杂质；具备乳的正常滋气味，不得有苦、咸、涩、臭等异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每批牛奶及酸奶保质期必须是自生产日期 15 天及以内，必须是阿勒泰本地生产，否则退货。蛋类：质量符合“GB2749—201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蛋与蛋制品”要求。蛋类：15-20 天，不能送将要到期的食品，不得以次充好、腐烂变质、过保质期和违背国家食品卫生要示，必须是阿勒泰本地生产，否则退货。

**6. 海鲜及冷冻食品。**海鲜及冷冻食品类要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卫生、安全标准。不得出现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超过保质期限的，容器包装污秽不洁，严重破损或运输工具不洁造成污染的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等其他影响食品质量和安全的情况。

7. 保证供应产品、食品符合国家法定的质量标准，如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行业标准，执行最严标准。

8. 供应方在供应过程中，若供应产品食品因质量原因引起的不良后果，供方应承担全部经济责任，直至追究相关法律责任；同时甲方可视情况严重程度扣减货款，情况特别严重的可取消其后续的供应资格。

9.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等规定。

## **(二) 产品配送要求**

---

1. 食品运输必须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并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输车厢的内仓，包括地面、墙面和顶，应使用抗腐蚀、防潮，易清洁消毒的材料；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冷藏、冷冻食品必须用专用冷藏、冷冻载具运输，应当有必要的保温设备并在整个运输过程中保持安全的冷冻温度，特别是对于长途运输的食品，保证食品在运输全过程处于合适的温度范围。

2. 严禁供应腐烂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杂物或其他感官性异常，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产品。

3. 严禁供应含有毒、有害物质或微生物毒素含量超过国家限定标准的产品；掺加、掺杂、影响营养、卫生的含有未经国务院行政部门批准使用的添加剂、农药残留超标等。

4. 严禁供应非定点屠宰及未经动物检验部门检验合格并盖章的肉类及其制品，超过保存期的食品；病死、毒死或死因不明的禽、畜、水产动物等及其制品。

5. 送货车辆应保持清洁；食品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食品交叉污染；需重视新疆少数民族的饮食习惯，产品配送严禁车辆混载混装。

8. 配送人员应当遵纪守法、品行良好，无违法犯罪记录，持健康证。产品在途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 **（三）产品验收**

1. 做好卸货前的检查。甲方和乙方双方的验收人员卸货前应对场地和验收设备做好准备，并对商品的外观质量进行初步了解。

2. 采取现场验收的方式，验收人员应认真检查物资的数量及质量，按索票、验证、过磅（清点）、入库的程序完成验收，乙方可提供原件的留原件，原件只有一份而无法提供给甲方的查验原件后索取复印件留存。每批次每种货物均须逐一验收。按本合同中食材供货标准明



---

确的标准对货物进行查验。

3. 对不符合采购要求的食品由验收人员提出清退，如双方对质量或重量有争议的，可送具有检验资质的部门检测，同时留样备检，对数量不足或退货的，责成乙方以不影响供应为前提尽快补送。

4.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甲方所在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或国家法定的质量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并且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相关责任。

5. 对每次验收的物资均详细记录物资名称、数量、验收情况等事项，并由送货人、接收人（食堂负责人）、验收人（后勤负责人）共同签名确认。

#### 四、双方的义务与权利

##### （一）甲方：

1. 每次配送前（前一天 22:00 之前）甲方向乙方提供配送需求清单，乙方按甲方要求组织配送，货物送达后乙方向甲方提供配送货物发货单，发货单内容应包括产品名称、规格、计量单位、数量、质量标准、供货批次、金额等内容。

2. 甲方对乙方配送货物的质量进行验收，若发现产品质量不合规定，现场告知乙方退换。

3. 因甲方未按乙方提出的储存、保管办法而造成货物保管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由甲方承担责任。

4. 乙方在送货时，由甲方厨师、库管员负责检查验收，甲方应遵守双方约定交货时间，积极配合完成验收。

5.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及方式支付货款。

##### （二）乙方：

---

1.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所提供物资品种、规格、质量进行配送，严禁提供假冒伪劣、腐烂变质及三无产品。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要求按时配送至指定地点，乙方不能以任何理由推托，除发生不可抗力等因素除外。

2. 乙方保证送货人员的身体健康，工作人员应当具备健康证，保证送货人员无传染或其它精神类疾病，不得因供货人员给甲方人员和场所带来质量、食品安全、人身安全等风险隐患，否则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送货人员需固定人员长期送货，不得指派来路不明的临时人员送货，如遇特殊情况更换人员的，乙方需提前告知甲方。

3.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通知的时间、数量、品种、品质要求及协定的价格准时送货并装卸摆放整齐，在配送食材品种、数量、质量经验收合格后签字确认，乙方不能以任何理由推托。

4. 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的食物中毒等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赔偿责任以及其他法律责任。乙方应严格遵守《食品卫生法》和《动植物检疫法》等相关规定，一经发现供应产品质量不合格，除全部退货外，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5. 乙方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须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 \_\_\_\_\_ 万元（大写：\_\_\_\_\_ 万元）。履约保证金的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 非现金形式提交。

## 五、违约责任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是合格安全的产品，一旦发现劣质产品、以次充好产品、替代产品、过期产品，按单次供货总价的 3 倍向甲方进行赔偿。

2. 所送包装类产品，须产品外包装完好，且剩余保质期不少于保质期规定时间的三分之二，并具有产品合格证，如达不到要求，在甲

---

方规定的时间内更换所有产品。

3. 乙方不能满足供货要求时，应提前 10 日通知甲方，甲方同意后方可停止或延期供货，未按要求执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4. 乙方按照甲方要求按时按点送货，如乙方不能及时送货造成甲方食堂不能正常工作、实施保障，单次按合同总价 0.5% 进行赔偿，累计出现同样情况 2 次及以上，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扣除履约保证金。

5. 甲方应当积极配合乙方完成货物验收，如货物验收后，由甲方处置不当造成货物损坏或未及时妥善处理货物，造成损失全部由甲方自行承担损失。

6. 乙方交售的产品不符合质量安全标准或缺斤短两的，除按质量安全标准要求如数补齐之外，乙方须按照该批次采购产品总价的 5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造成甲方食堂无法正常运行损失的，乙方承担一切赔偿责任。

7. 甲方需求的货物，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在规定时间内配送的（不可抗力除外），延迟配送（30 分钟以上）达 3 次以上甲方将取消其乙方资格，同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8. 如发现乙方提供的货物单价未按照合同约定的当日市场价基础上执行下浮率的，甲方不予验收。出现上述情况 3 次以上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将取消其乙方资格，同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9. 因乙方违约造成本合同解除的，乙方需要承担甲方因此产生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另行签订合同必要的支出、食堂停运损失等。

10. 甲方有权拒收质量未达要求的货物，要求乙方在规定时间内重新送货，上述情况出现一次由甲方向乙方提出口头批评；出现二

---

次甲方向乙方提出警告，乙方向甲方做出书面保证；出现三次及以上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11、如乙方提供的食品不合格导致严重后果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

#### 六、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

1. 运输方式由乙方根据货物性质自主确定，确保将货物及时、安全、保质保量地运送到交货地点。

2. 乙方负责产品的运输并承担全部运输费用（包括装货、卸货等全部杂费）。

3. 乙方应承担全部运输风险以及运输所导致的事故责任。

#### 七、货物配送地点、方式、时间

1. 乙方货物配送时间及地点：交货时间及地点根据甲方要求执行。

2. 甲方在配送前一天下午 22:00 之前，把确定货物的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清单发给乙方，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夏季下午 22:00 之前；冬季下午 23:00 之前）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乙方未提前通知甲方擅自配送的，甲方有权拒绝收货且对货物不负保管责任

3. 甲方购买的货物所有权，在交付地点自交付验收合格时起从乙方转移至甲方。

4. 在甲方未接收货物前以及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拒绝接收货物的，货物损坏、灭失的风险由乙方负责。

5. 合同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24 个月（注：本项合同服务期限 2 年，乙方服务至合同签订 12 个月，甲方进行服务质量考核，考核结果良好及以上继续履行合同义务，考核结果不合格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八、结算方式

---

1. 按实结算：每月结算 1 次，供货之日起，次月月初由乙方凭经甲方签字确认的配送清单向甲方提供结算申请，甲方审核无误后，乙方向甲方提供正规发票（开具发票是双方结算的必备条件）交财务部门，甲方在十五个工作日内予以结算；在遇到财政扎账、财务系统故障、财务程序原因致使资金未及时到账时，双方协商解决。

2. 乙方配送的货物单价不得高于当日当地市场公示价格或零售价格，并严格按照中标价格执行，即市场价下浮率\_\_\_\_\_。【注：供货价格为产品交付甲方时的最终费用（包含农副产品价格、产品检验检疫费、运输、包装、装卸、损耗、税金等全部费用），甲方除此之外不再支付任何其它费用】。

3. 甲方向乙方支付价款前，乙方应当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价款，拒付价款的行为不视为违约，且不免除乙方继续履行本合同的义务。

## 九、质保措施

1. 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发生货物质量或服务问题，甲方可随时终止合同并扣除履约保证金。

2. 甲方将安排专人，每日对乙方配送的各类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进行检验，并与配送人员一并签字确认。不符合要求的食材，甲方将予以拒收。

## 十、本合同的变更、解除与转让

1. 任何一方需要变更或终止本合同时，应提前十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2. 任何一方在收到对方需要变更或终止本合同的书面通知后，必须于 3 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否则视为接受对方要求。

3. 合同变更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终止合同时双方在十五个工作日内互相结清因合同履行产生的债务。

4. 乙方不得擅自将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5. 乙方指定业务人员\_\_\_\_\_作为履行本合同负责人,经乙方单位及法人书面授权,作为乙方代表,做出的承诺视为乙方承诺。

6、合同续约考核标准:详见附件一

#### 十一、解决纠纷的方式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如因乙方违约造成甲方诉累,则由乙方承担甲方涉诉的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律师代理费、鉴定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等全部费用。

#### 十二、其它约定事项

1.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形成补充协议。

2. 未经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变更合同(供货数量除外)。对本合同正文或附件作任何更改,必须以书面形式详细说明价格变动、验收日期以及本合同的其他重大事项的影响,而且应由双方签字盖章。

3. 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 本合同中所记载的地址为双方真实有效的地址,一方地址发生变动应当于10日内告知对方。

5. 在签订合同的同时,需签订质量承诺书、廉洁协议和保密协议。

十三、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开户行:

开户行:

---

日期：

日期：

附件一：

### 考核标准

（一）供货情况：1. 供货期间是否严格按照采购人所提供物资品种、规格、质量进行配送，是否提供假冒伪劣、腐烂变质及三无产品情形。2. 是否出现品种、数量与清单不一致情形。3. 肉品、海鲜、冷冻、调料品等货物，是否能够出具检验检疫合格证或产品合格证。

（二）配送情况：1. 按甲方要求每日配送货物是否能够按时到货，是否有造成甲方食堂开餐延误情形。2. 配送人员拥有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合格证明。3. 配送车辆是否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4. 配送人员是否能够保持相对稳定。

（三）价格情况：1. 是否能够严格执行约定下浮率。2. 是否真正做到同质同价、货真价实、价格稳定。3. 是否及时缴纳履约保证金。

（四）售后服务：1. 供应商是否对所提供的物资需送货并搬运入库，并装卸码放整齐。2. 供应商是否遵从合同约定，未发生转包、分包等情形。3. 验收不合格产品是否及时更换。4. 是否配合甲方按时报账或提供所需材料。5. 供应商应是否严格遵守廉洁自律准则。6. 甲方依据采购文件约定其他情形。

（五）服务态度：1. 配送人员工作态度是否积极配合甲方完成货物配送任务；2. 供货商在供货期间是否与甲方人员发生不必要争执。

## 第三章 项目需求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名称: 中共阿勒泰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食堂食材及后勤消耗品采购项目

(二) 服务期限: 本次招标服务期限为 24 个月 (24 个月), 服务采取 1+1 模式, 即招标后 12 个月按中标结果与供应商签订合同, 合同满期后对供应商进行考核, 考核成绩良好及以上续签合同, 供应商继续履约, 考核成绩不合格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重新招标。

(三) 供货地点: 货物配送地点、方式、时间

1. 乙方货物配送时间及地点: 交货时间及地点根据甲方要求执行。

2. 甲方在配送前一天下午 22:00 之前, 把确定货物的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清单发给乙方, 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 (夏季下午 22:00 之前; 冬季下午 23:00 之前) 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乙方未提前通知甲方擅自配送的, 甲方有权拒绝收货且对货物不负保管责任。

3. 甲方购买的货物所有权, 在交付地点自交付验收合格时起从乙方转移至甲方。

4. 在甲方未接收货物前以及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拒绝接收货物的, 货物损坏、灭失的风险由乙方负责。

### 二、供应商资质要求

1、投标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资质条件: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标要求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 三、项目服务范围

本次服务项目为职工食堂所需的米、面、油、蔬菜、水果、副食品、调味品、鱼、禽、肉、蛋等各类食材。

### 四、项目服务质量标准

合格, 达到国家现行技术标准,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 五、主要服务内容及方式

### (一) 食材供货标准

1. **蔬菜。**蔬菜均执行国家卫生标准 GB5009 系列，农残不超标，并可溯源。其中，叶菜类、根茎类——色泽鲜嫩、无黑斑、无烂叶、无烂心、无虫眼等；瓜类与茄果类——表皮无损伤、手感坚实、无断裂、无病斑、无腐烂；菌类——状完整、无腐烂、无发霉、无虫蛀、无失水枯萎。

2. **肉类。**肉品均执行国家标准，必须是新鲜货品，牛羊肉等（均为鲜肉）且产地为阿勒泰当天宰杀，并附产品检验报告单、动物检疫合格证明等；此外，还需重视新疆少数民族的饮食民俗，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其中，牛肉（牛腿肉为剔骨肉）-执行国家标准 GB/T17238—2008，均匀深红色、表面光泽、纹路紧密、脂肪乳白色或是微黄无异味、触摸时不粘手、弹性好、严禁使用注水肉；牛排-执行国家标准 GB/T17238—2008，深红色、脂肪乳白色、无异味、排骨肉厚度不低于1厘米；全羊肉-执行国家标准 GB/T9961—2008，整羊要求重量在 20 公斤以下，当天宰杀，羊肉呈粉红色、表面光泽、纹路紧密、质地坚实有弹性，肌肉细嫩，整羊需现场分割剔好；整鸡鸭-表皮光滑，新鲜肥嫩，有头颈，有腿翅，无内脏，鸡肉的眼球饱满或平坦，皮肤有光泽，在品种不同而呈黄、浅黄、淡红、灰白等色，肌肉切面有光泽，外表微湿润，不粘手，解冻指压后的凹陷恢复慢；鱼-鱼体健康，体态匀称，体色鲜明，体表光滑，眼睛亮丽，鳞片鳍条完好；猪肉-五花肉执行国家标准 GB 9959.1-2001/XG2-2014，要求带皮的肥瘦肉、肌肉与脂肪相间多层，排骨执行国家标准 GB 9959.1-2001/XG2-2014，不带肥油，厚实、完整、不得剔除，骨肉不分离，精瘦肉执行国家标准 GB 9959.1-2001/XG2-2014，无肥肉，肌腱少，猪肝无执行标准，新鲜的肝呈紫红色、有光泽、质地坚实、有弹性，猪肘无执行标准，颜色呈深红色，无淤血，无异味。

3. **粮油、副食品、水果等。**粮油、副食品、水果等食材均执行国家相关标准。其中，米、面、油必须符合行业标准要求，不得有变质、变味、过期等现象出现，须有生产日期及有效期；鸡蛋由甲方进行去除外包装按净重（注：鸡蛋去除鸡蛋盘按净重称重）核准称重；水果要求果形完整、未软化、新鲜、完好，无腐烂变质，基本不含可见异物，无坏死斑块、无明显机械损伤，基本无虫害，无异常气味和味道，达到适当的成熟度。农残不超标，并可溯源。

4. **调料及其他消耗品。**调料及其他消耗品均执行国家相关标准、

行业标准。乙方不得擅自变更品种（含商标、名称、产地、包装、规格和重量等），做到无尘土，无其他杂物，由食材本身的特有香味。应严格按甲方要求供应，否则，甲方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需变更的，应事先沟通，并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改变。

**5. 蛋奶类。**奶类：符合国家正常生鲜牛奶为乳白色或略带微黄色的均匀胶体，无粘稠、浓厚、分层现象；不得有肉眼可见的机械杂质；具备乳的正常滋气味，不得有苦、咸、涩、臭等异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每批牛奶及酸奶保质期必须是自生产日期 15 天及以内，必须是阿勒泰本地生产，否则退货。蛋类：质量符合“GB2749—201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蛋与蛋制品”要求。蛋类：15-20 天，不能送将要到期的食品，不得以次充好、腐烂变质、过保质期和违背国家食品卫生要示，必须是阿勒泰本地生产，否则退货。

**6. 海鲜及冷冻食品。**海鲜及冷冻食品类要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卫生、安全标准。不得出现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超过保质期限的，容器包装污秽不洁，严重破损或运输工具不洁造成污染的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等其他影响食品质量和安全的情况。

7. 保证供应产品、食品符合国家法定的质量标准，如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行业标准，执行最严标准。

8. 供应方在供应过程中，若供应产品食品因质量原因引起的不良后果，供方应承担全部经济责任，直至追究相关法律责任；同时甲方可视情况严重程度扣减货款，情况特别严重的可取消其后续的供应资格。

9.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等规定。

## **（二）产品配送要求**

1. 食品运输必须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并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输车厢的内仓，包括地面、墙面和顶，应使用抗腐蚀、防潮，易清洁消毒的材料；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冷藏、冷冻食品必须用专用冷藏、冷冻载具运输，应当有必要的保温设备并在整个运输过程中保持安全的冷冻温度，特别是对于长途运输的食品，保证食品在运输全过程处于合适的温度范围。

2. 严禁供应腐烂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杂物或其他感官性异常，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产品。

3. 严禁供应含有毒、有害物质或微生物毒素含量超过国家限定标准的产品；掺加、掺杂、影响营养、卫生的含有未经国务院行政部门批准使用的添加剂、农药残留超标等。

4. 严禁供应非定点屠宰及未经动物检验部门检验合格并盖章的肉类及其制品，超过保存期的食品；病死、毒死或死因不明的禽、畜、水产动物等及其制品。

5. 送货车辆应保持清洁；食品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食品交叉污染；需重视新疆少数民族的饮食习惯，产品配送严禁车辆混载混装。

8. 配送人员应当遵纪守法、品行良好，无违法犯罪记录，持健康证。产品在途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9. (1) 供应商每日配送的各类蔬菜、肉品等食材，必须出具检验检疫合格证。

(2) 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关配送及管理人員的健康证明。

(3) 中标后，我单位将组织采购团队对中标的单位进行实地考察，如发现标书里出现虚假资料、实地场所与标书不符合等行为，取消该单位中标资格。

### (三) 产品验收

1. 做好卸货前的检查。甲方和乙方双方的验收人员卸货前应对场地和验收设备做好准备，并对商品的外观质量进行初步了解。

2. 采取现场验收的方式，验收人员应认真检查物资的数量及质量，按索票、验证、过磅（清点）、入库的程序完成验收，乙方可提供原件的留原件，原件只有一份而无法提供给甲方的查验原件后索取复印件留存。每批次每种货物均须逐一验收。按本合同中食材供货标准明确的标准对货物进行查验。

3. 对不符合采购要求的食品由验收人员提出清退，如双方对质量或重量有争议的送具有检验资质的部门检测，同时留样备检，对数量不足或退货的，责成乙方以不影响供应为前提尽快补送。

4.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甲方所在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或国家法定的质量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并且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相关责任。

5. 对每次验收的物资均详细记录物资名称、数量、验收情况等事项，并由送货人、接收人（食堂负责人）、验收人（后勤负责人）共同签名确认。

4、报价说明

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要求投标单位按照食材当季时令价格报下浮率；报价（下浮率）应包括供应商成交后为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需支付的一切费用、税金和拟获得的利润（主要包括人工费、运输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如开标时评审小组对本项未提出异议，但在合同签订及施工过程中发现有合价及单价不符情况，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 5、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双方约定按月支付，以甲方实际购买的种类和数量据实结算；按实结算：每月结算1次，供货之日起，次月月初由乙方凭经甲方签字确认的配送清单向甲方提供结算申请，甲方审核无误后，乙方向甲方提供正规发票交财务部门，甲方在十五个工作日内予以结算；在遇到财政扎账、财务系统故障、财务程序原因致使资金未及时到账时，双方协商解决。

#### 6、考核标准

（一）供货情况：1. 供货期间是否严格按照采购人所提供物资品种、规格、质量进行配送，是否提供假冒伪劣、腐烂变质及三无产品情形。2. 是否出现品种、数量与清单不一致情形。3. 肉品、海鲜、冷冻、调料品等货物，是否能够出具检验检疫合格证或产品合格证。

（二）配送情况：1. 按甲方要求每日配送货物是否能够按时到货，是否有造成甲方食堂开餐延误情形。2. 配送人员拥有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合格证明。3. 配送车辆是否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4. 配送人员应保持相对稳定。

（三）价格情况：1. 是否能够严格执行约定下浮率。2. 是否认真做到同质同价、货真价实、价格稳定。3. 是否及时缴纳履约保证金。

（四）售后服务：1. 供应商是否对所提供的物资需送货并搬运入库，并装卸码放整齐。2. 供应商是否遵从合同约定，存在发生转包、分包等情形。3. 验收不合格产品是否及时更换。4. 是否配合甲方按时报账或提供所需材料。5. 供应商应是否严格遵守廉洁自律准则。6. 甲方依据采购文件约定其他情形。

（五）服务态度：1. 配送人员工作态度是否积极配合甲方完成货物配送任务；2. 供货商在供货期间是否与甲方人员发生不必要争执。

#### 第四章 评审标准

项目	评 分 因 素	评分标准	说明
技 术 条 款 ( 60 分)	配送方 案 (15分)	<p>优：投标人的投标方案详细、全面，方案较为优越，得 15 分；</p> <p>良：投标人的投标方案能满足项目要求，投标方案良好，得 10 分；</p> <p>中：投标人的投标方案基本满足项目要求，投标方案一般，得 5 分；</p> <p>差：投标人的投标方案无法满足项目要求，投标方案不可行，得 1 分。</p> <p>未提供实施方案的不得分。</p>	<p>食材的配送方案，包括运输计划、流程控制、质量管理、食材数量及种类管理、食品安全管理、送货时间、货源渠道、验货标准等进行综合评价：</p>
	质量承 诺 (15 分)	<p>优：食品质量保证措施全面、科学合理、实施方法可行性高，得 15 分；</p> <p>良：服务标准及食品质量保证措施较为全面合理、实施方法可行，得 10 分；</p> <p>中：服务标准及食品质量保证措施一般、实施方法一般，得 5 分；</p> <p>差：服务标准及食品质量保证措施不合理、实施方法不可行，得 1 分。</p> <p>未提供服务标准及质量保证措施的不得分。</p>	<p>根据投标人承诺的配送货物的质量标准、合格率及利用率、退换货及特殊情况下的应急保障等进行评价打分：</p>
	服务基 础 (10 分)	<p>优得 10 分，良得 5 分，中得 3 分，差得 1 分。</p> <p>无粗加工生产场地或相关硬件设备、安全检查设备的不得分。</p>	<p>投标人具有粗加工的生产场地、投入相关硬件设备及食品安全检测设备（提供场地、设备图片及购买设备的发票复印件），能够提供粗加工产品的配送服务（附加说明）：</p>

	物流配送能力, (8分)	具有自有冷藏车 1 台(含)以上的,得 3 分。自有其他车辆 (轿车除外) 5 台 (含) 以上的法人或公司名下 即可, 得 5 分; 租赁其他车辆 5 台以上的得 3 分。	车辆图片、车辆行驶证复印件、供应商自有提供设备发票复印件, 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复印件、租赁合同出租方与车辆行驶证登记人需一致, 原件备查
	应急预案 (6分)	突发应急预案内容能紧贴采购人服务需求实际, 制定出的各类应急预案全面, 且应对措施得当, 得 6 分; 比较全面, 应对措施具有一定的操作性, 得 4 分; 应急预案想定内容单一, 操作性不强得 2 分; 不提供不得分	结合采购人实际对各供应商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可能遇到的突发状况制定的应急预案例如: 配送人员临时调配、工伤及薪资纠纷处理、疫情防控等服务过程中可能出现的突发状况, 制定出的各类应急预案
	人员配备(6分)	拟配备有固定专职的配送人员 1 名, 提供人员健康证、驾驶证的得基础分 2 分。每增加 1 名专职配送人员的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投标人须提供配送人员身份证明、健康证驾驶证;
商务条款 (10分)	财务状况 (5分)	提供 2022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得 5 分; 提供财务报告 3 分, 不具备不得分。	提供国家税务总局官方网站查询页面截图
	相关业绩(3分)	每提供一份合同得 1 分, 该项最高得 3 分。	投标人须提供项目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
	标函质量及履约措施 (2分)	标函编制内容完整、齐全、叙述严谨; 标书无涂改、错页、漏页现象; 履约措施具体、合理、可行2分; 标书涂改、错页、漏页现象不得分	标函编制内容完整、齐全、叙述严谨; 标书无涂改、错页、漏页现象

<p>报价 30分</p>	<p>报价 30分</p>	<p>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价格下浮率最多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各投标人投标报价 / 评标基准价) × 30% × 100</p> <p>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特别是对于投入人员及系统成本合理性的说明），评标委员会有权对其投标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按食材当季时令价格报下浮率</p>
-------------------	-------------------	--	----------------------

项目 目	资格评审内容	
审查 标准 (适用 资格 后审)	1	具备合格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加盖单位公章）；
	2	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 ）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查询纪录
	4	提供保证金缴纳凭证或保函等票据
	5	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加盖公章的声明；
	6	提供承诺函：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未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2.1.4 限制性资格条件审查标准：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审查不予通过，即判定其限制性资格条件审查结果为不合格，将不具备磋商资格，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磋商公正性；

（2）与本采购项目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

（3）与本采购项目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为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

（5）为本项目代理的为其采购代理机构；

（6）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咨询服务；

（7）近3年受到刑事处罚；

（8）近3年内受到财政部门3万元以上罚款或其他行政部门较大数额罚款行政处罚（举行听证会的）；

（9）近3年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行政处罚；

（10）被列入严重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1) 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12) 被禁止在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

(1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2.1.5 不合格的供应商，不得进入后续磋商环节。

1.2.2 符合性审查

1.2.2.1 评审小组依法对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评审小组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对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

1.2.2.2 评审小组将按下列评审标准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供应商若有一项不合格，即判定其符合性审查结果为不合格，将不具备投标资格，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1.2.2.3 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供应商，不得进入后续磋商环节。

项目	符合性评审内容	
符合性 审查 标准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报价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是否有效，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
		是否只有一个方案投标。
		投标文件内容是否齐全、无遗漏。
		对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内容是否全部作出响应。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提出的技术和质量要求。
		服务期限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服务要求。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按文件要求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或者所提供的投标担保没有瑕疵；

---

## 第五章投标文件目录

1. 报价函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见附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4. 报价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5.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见附件）
  6.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7. 无违法违规记录声明（格式见附件）
  8.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格式见附件）
  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如有）（格式见附件）
  10.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格式自拟）
  11. 信用记录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12. 食品安全及安全责任事故责任书承诺责任书（格式自拟）
  13. 企业人员、管理水平、技术力量和送货设备的配置方案（格式自拟）
  14. 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及供货方案（格式见附件）
  15. 优惠方案和对缩短工期、提高质量、节省投资方面的建议较合理建议（格式自拟）

---

## 一、招标文件函

### 报价函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并提交投标文件。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谈判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按规定提交投标文件数量。

2. 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保证按期完成项目的实施。

3. 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成交人的权利。

4. 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5. 我方同意按谈判文件要求交纳谈判保证金，遵守贵机构对本次项目所做的有关规定。

6. 我方承诺遵守《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成交资格后，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 我方若未成为成交人，贵机构有权不做任何解释。

8. 我方与本此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供应商全权代表姓名、职务：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法人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1、对本项目报价如下：

本项目报价（下浮率）
大写【】
小写【】

报价其中含人工费、设备费、税费等所有费用。

上述报价中，大写金额与数字不一致的，应以大写金额为准。

（注：1、本项目为公共服务项目，为确保服务质量和职工基本福利待遇，各潜在供应商需充分考虑到本项目实际情况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在投标报价低于本项目最高限价的85%时，需提交详细的成本测算明细，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的服务质量，未能通过现场评标小组审核的，视为无效投标。

2、申请人应将详细的报价编制说明附在报价文件后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 二、法人授权书参考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若为联合体的为联合体中牵头人名称，下同）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方就\_\_\_\_\_招标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招标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 务 ：

\_\_\_\_\_ 单 位 名 称 ：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

### 三、资格审查文件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2、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 3、财务状况表（上年度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4、其他

---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申请人名称：

单位性质：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加盖公章）



## 2、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公司名称:
-------

1、一般资料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范围			
成立日期			
经营年限			
公司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号码			
传真号码			
2、联系人员			
	综合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财务人员
姓名			
职务			
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 3、财务状况表（2022 年）

近年财务状况表指 2022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各类报表中反映的财务状况数据应当一致，如果有不一致之处，以不利于申请人的数据为准。

#### 4、近三年完成或正在实施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合同	
项目年服务费	
启动日期	
完成日期	
承担的工作	
项目描述	
备注	

注：项目按照时间顺序排列，排列时请将内容与本次招标吻合度最高、时间最近、金额最大的排在前；列出项目为符合资格审查评审条件的相关业绩，并提供合同相关页复印件附后，无关项目不必罗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人\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身份证号码）代表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在此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_\_\_\_\_（项目名称）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本人愿为此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欺骗、隐瞒、谎报等行为，本人及参与供应商愿意承担所有由此引起的法律后果，并接受有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特此声明！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 五、信用记录承诺函

### 信用记录承诺函

我方郑重承诺，在参与\_\_\_\_\_（项目名称）投标期间，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后附报价人《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截图）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